

# 武汉大学医学部

武大医函〔2018〕3号

## 医学部关于2018年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医教协同育人要求，适应国内外高等医学教育的发展趋势，深化我校医学教育教学改革，调动广大教师参与教学研究活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武汉大学医学部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，医学部决定开展2018年教学研究项目立项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立项指南

1. 课程体系、教学内容和考核评价的研究
2. 试题库建设研究
3. 教学案例编写研究
4. 信息化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研究
5. 医学实验教学体系研究
6. 医学生临床技能、思维能力和科研能力培养的研究
7. 医学生职业素养与人文教育的研究
8. 住院医师/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及质量控制的研究
9. 教师教学能力培养与教师发展的研究
10. 教学管理与质量评价的研究
11. 学生质量评价与调查研究
12. 临床医疗安全教育研究

### 二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
1. 本次教学研究立项采取自主申报和委托研究相结合的方式，自

主申报的项目根据立项指南，结合教学实际问题进行选题研究。已经获得学校资助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，不得再次推荐申报。

2. 鼓励并特别支持学院组织多学科教师联合申报专题性项目，解决涉及前后期课程整合、多学科协同培养人才等方面的教学问题。

3.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较强的教学和管理能力，并积极承担本科教学，教学研究与改革成绩突出，项目研究队伍结构合理。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申报2个项目。每个项目的研究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。

4. 请各学院于5月25日前将医学部教学研究项目申请书（一式二份）和学院汇总表一并报送医学部208室，并将材料电子版发指定邮箱。联系人：宋娟，027-68759364，sj-songjuan@126.com。

### 三、项目评审

医学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发文公布。

### 四、经费使用与项目管理

1. 对批准立项的项目予以1万元的经费支持。

2. 各学院对获得医学部立项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应给予大力支持，提供必要经费和相应的工作便利。

3. 项目管理由医学部医学教育研究所负责，包括项目立项、中期检查、项目结题、经费管理等。项目经费将分两次下拨，项目启动下拨第一批经费；医学部将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中期检查，中期检查合格的项目将下拨第二批经费，不合格的项目将暂停经费使用，直至项目结题。立项经费必须用于项目研究，对不相关开支将不予报销。

附件：

1. 医学部教学研究项目申请书
2. 医学部教学研究项目申请汇总表

